

合同登记编号：

--	--	--	--	--	--	--	--	--	--	--	--	--	--	--	--

技 术 咨 询 合 同

项目名称： 汝阳县“十五五”规划纲要编制项目

委 托 人： 汝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甲方)

受 托 人： 中国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乙方)

签订地点： 洛阳市汝阳县

签订日期： 2025 年 5 月 15 日

有效期限： 2025 年 5 月 16 日至 2027 年 5 月 15 日

北 京 技 术 市 场 管 理 办 公 室

填 表 说 明

一、“合同登记编号”由技术合同登记处填写。

二、技术咨询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为另一方就特定技术项目提供可行性论证、技术预测、专题技术调查、分析评价报告等所订立的合同。

三、计划内项目应填写国务院部委、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地、市(县)级计划。不属于上述计划的项目此栏划(/)表示。

四、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包括当事人各方情报和资料保密义务的内容、期限和泄漏技术秘密应承担的责任。

五、本合同书中，凡是当事人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在该条款填写的空白处划(/)表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合同双方就汝阳县“十五五”规划纲要编制项目编制工作，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规划编制的深度、内容，和成果要求

1、规划编制深度

规划编制应全面总结“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效和经验，深入分析“十五五”面临的形势和挑战，明确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按照“全新工作与行动总纲”的规划性质，“发展规划”“战略规划”“综合规划”和“行动规划”的成果要求编制。

2、主要内容

(1) 深入调查分析本地区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现状，通过实地调研、座谈以及资料分析，全面研究汝阳县目前发展情况，研究产业、城镇、乡村、设施等各主要功能的现状优势、存在问题和面临挑战。

(2) 明确主要发展思路和目标导向。包括但不限于产业发展、城市空间、乡村振兴、科技创新、体制机制等方面的发展思路和发展目标，在此基础上形成合理的指标体系。

(3) 谋划重点领域的重大项目，确定主要任务。围绕新质生产力、科技创新、区域协同、乡村振兴、城市提质、基础设施、生态环保、社会民生等重点领域，结合“十四五”规划继续完成的重点项目清单、“十五五”期间新计划开工、建设或完工的项目清单，形成“十五五”时期重大平台、重大项目、重大改革、重大政策等，明确“十五五”发展重点任务与项目。

(4) 制定政策保障措施实施情况。支撑“十五五”时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目标 and 任务举措落地的相关组织、体系、政策、机制等保障措施。

3、成果要求

(1) “十五五”规划系列重点问题前期研究。围绕事关汝阳县“十五

五”发展的重大问题，组织开展“十五五”规划系列重大问题前期研究，完成专题研究报告。重点围绕构建现代产业发展体系、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和城乡融合发展、发展农业特色产业助推乡村振兴开展专题研究。

①编制原则：以“问题导向、效用优先、弹性可控”为原则。

②专题体现三大维度：(1)核心问题诊断：用数据和案例提炼汝阳县在该领域的关键问题；

③趋势研判：结合政策导向与区域竞争态势，提出发展方向；

④形成 3-5 条可纳入《纲要》的具体任务或工程（如“实施 XX 产业升级工程”“规划 XX 城乡融合示范区”），即直接对接《纲要》中的某些章节。

⑤专题体量：每个专题不超过 30 页。

(2) “十五五”规划《纲要》基本思路。基于“十五五”规划系列重大问题前期研究成果，开展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五五”规划《纲要》基本思路的研究，形成“十五五”规划《纲要》基本思路。

(3) “十五五”规划《纲要》研究起草。基于“十五五”规划《纲要》基本思路，与国家和省、市发改部门有效衔接，形成汝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五五”规划《纲要》审议草案。

2、成果及时限要求

2025 年 5 月 19 日前完成汝阳县“十五五”规划基本思路，2025 年 6 月中旬前完成规划《纲要》初稿；2025 年 12 月底前，进一步完善规划《纲要（草案）》，形成正式提交人大审查的规划《纲要（草案）》，经县人大会议审查批准后，2026 年底前完成编制。

3、成果提交

乙方最终以书面形式(含电子文档)向甲方提供阶段报告文本一式伍份。

二、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本合同自 2025 年 5 月 16 日至 2027 年 5 月 15 日在北京市、汝阳县履行。

三、甲方协作事项

本合同生效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下列资料：

- 1、“十五五”规划编制资料清单内资料（打印版及电子版）
- 2、甲方认为规划编制需要的其他文件和材料

四、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1、甲方需保护乙方的技术版权，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文件不得复制或用于合同外的项目。

2、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扩散、复制、转让甲方提供的任何资料。

3、本合同项下最终工作成果归甲方所有，甲方有权自行决定使用范围；未经甲方使用，乙方不得擅自使用和传播。

五、验收、评价方法

技术咨询成果达到了本合同第一条及招标文件中所列的要求，乙方提供正式的文本。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进行修改，每一个阶段完成后双方签署验收单，经甲方验收确认后乙方形成正式文本。

六、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报酬

汝阳县“十五五”规划纲要编制项目（项目编号：汝阳政采磋商(2025)0013 号）经评审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定中标(成交)结果，本项目(采购编号：汝政采-2025-150 的中标价为人民币：**壹佰肆拾柒万元整(¥1470000.00 元)**。上述费用包含了乙方因履行合同义务所支出的全部费用，乙方不得要求甲方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二）支付方式

1、一次总付：___/___，时间： 年 月 日

2、分期支付：

第一次(合同总额的 40%):人民币:伍拾捌万捌仟元整(¥588000.0(元), 时间:本合同签订后, 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有效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

第二次(合同总额的 40%):人民币:伍拾捌万捌仟元整(¥588000.0(元), 时间:乙方向甲方提交十五五规划初稿, 甲方审核通过后, 甲方通知乙方提交付款资料, 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有效发票及付款资料后 3 个工作日内。

第三次(合同总额的 20%):人民币:贰拾玖万肆仟元整(¥294000.00 元)时间:乙方向甲方提交十五五规划纲要稿后, 经甲方验收通过并签订书面验收文件, 甲方通知乙方提交付款资料, 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有效发票后 3 个工作日内。

七、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合同的视为违约,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金额 30%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向乙方主张超过违约金部分的损失。除违约金外, 乙方违约还应承担甲方主张权利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

(一) 乙方违约

1、未经甲方同意, 乙方不得延迟交付。如甲方已经按合同要求提供工作条件和咨询报酬, 由于乙方责任造成报告完成时间延误, 每迟延一日,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当期费用的 1%, 迟延超过十五日的, 甲方有权不支付当期费用, 但乙方仍需履行合同义务, 完成当期的服务内容。

如因乙方自身原因造成后面阶段工作成果提交时间延误的, 不免除乙方的违约责任, 应按照前述违约条款承担责任。

乙方未遵守第四条规定, 向第三方透露与该项目有关的资料,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所造成的损失。

除违约金外，乙方违约还应承担甲方主张权利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

2、乙方未遵守第四条规定，向第三方透露与该项目有关的资料，乙方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二) 甲方违约

1、甲方未按期提供第三条和第六条规定的工作条件和咨询报酬，合同执行期将顺延。

2、甲方自行承担由于提供资料、基础数据不准确的后果。

八、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采取友好协商的解决办法。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他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持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乙方提供正式的咨询报告文本，甲方签收并支付全部咨询报酬后，本合同自行解除。

委托人(甲方)	名称(或姓名)	汝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签章)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经办)人	(签章)			
	住 所 (通讯地址)	洛阳市汝阳县杜康大道中段 17 号	邮政编码	471200	2025 年 5 月 15 日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受托人(乙方)	名称(或姓名)	中国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章)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经办)人	赵艳楠 (签章)			
	住 所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玲珑巷 1 号院 5 号楼、中电建产业园 E 西座	邮政编码	100048	2025 年 5 月 15 日
	电 话	010-68733207	传 真	010-68414520	
	开户银行	建行北京月坛支行			
	账 号	11001020500056046687			